

吉首大学文件

吉大发〔2019〕44号

吉首大学 关于成立第十届学术委员会的通知

各学院、校部机关各单位：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教育部第31号令）《吉首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吉大发〔2014〕29号）和《关于开展新一届吉首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推荐选举工作的通知》（吉大办发〔2019〕30号）要求，经全校各学术单位民主推选，校务会审定通过，现已产生我校新一届学术委员会。

为便于传承、便于区分、便于表述，学校本着尊重历史、遵循惯例、尊重规范、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学校档案馆的档案文件为依据，审议认定本届学术委员会为吉首大学第十届学术委员会。

第十届学术委员会由47名委员（名单附后）组成，下

设学术评价与发展委员会、教学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学术道德委员会四个分委员会。新一届学术委员会委员任期4年。

第十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后，希望各学院、职能部门严格按照《吉首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要求，尊重学术权力，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位授予、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事项上的重要作用，保障学术委员会在教学、科研等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

附件：吉首大学第十届学术委员会委员名单

吉首大学

2019年11月25日

附件

吉首大学第十届学术委员会委员名单

主 任：廖志坤

副主任：赵鹤平、黎奇升、钟海平

学术评价与发展委员会主任：钟海平

教学委员会主任：黎奇升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廖志坤

学术道德委员会主任：赵鹤平

学术委员会秘书长：刘 晗

一、学术委员会名单（共 47 人，按姓氏笔画排名）

丁建军、王小云、王丽华、王焕林、方东辉、尹华光、龙佩林、田向荣、成臻铭、朱廷岚、刘 俊、刘 晗、刘汝荣、李长友、李先辉、杨 喜、肖 笛、肖竹平、肖映胜、吴文平、冷志明、张朝晖、陈正英、陈功锡、陈国平、欧祖军、罗庆华、罗惠缙、周小清、周清平、周道平、赵鹤平、钟海平、常 晖、庾 清、谌晓安、彭 耿、彭金璋、彭清忠、蒋 林、栗 娟、喻文德、廖志坤、谭建斌、黎奇升、颜文斌、瞿州莲

二、各专门委员会名单

1、学术评价与发展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共 25 人，按姓氏笔画排名）

王小云、王丽华、王焕林、方东辉、龙佩林、田向荣、成臻铭、

朱廷岚、刘 晗、肖竹平、陈正英、罗庆华、周小清、赵鹤平、钟海平、常 晖、谌晓安、彭 耿、彭金璋、蒋 林、栗 娟、喻文德、廖志坤、谭建斌、颜文斌

2、教学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教务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共 23 人，按姓氏笔画排名）

王小云、丁建军、尹华光、刘 俊、刘 晗、刘汝荣、李先辉、杨 喜、肖 笛、肖竹平、肖映胜、吴文平、冷志明、陈国平、欧祖军、罗惠缙、周清平、周道平、常 晖、庾 清、彭清忠、黎奇升、瞿州莲

3、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研究生院，研究生院院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共 27 人，按姓氏笔画排名）

丁建军、方东辉、尹华光、朱廷岚、刘 俊、刘汝荣、李长友、杨 喜、吴文平、冷志明、张朝晖、陈正英、陈功锡、陈国平、罗庆华、罗惠缙、周清平、周道平、庾 清、彭金璋、彭清忠、蒋 林、喻文德、廖志坤、谭建斌、黎奇升、瞿州莲

4、学术道德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监察专员办，监察专员办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共 17 人，按姓氏笔画排名）

王丽华、王焕林、龙佩林、田向荣、成臻铭、李长友、李先辉、肖映胜、张朝晖、欧祖军、周小清、赵鹤平、钟海平、谌晓安、彭 耿、栗 娟、颜文斌